

# 切 結 書

本人\_\_\_\_\_自失業後已至羅東就業服務站等相關單位登記就業媒合，惟經積極應徵後，仍無法順利就業，現因生活陷困，特申請低收入戶生活扶助。為積極改善家中生活狀況，本人同意於冊列低收入戶後，配合就業服務站及職業訓練局規劃，參與就業測驗、登記、職業媒合及職業訓練。以上所言確實屬實，如未配合參與，本人願無條件註銷低收入戶資格並繳回已領取相關補助款項，本人絕無任何異議，特立此切結書以茲證明。

立切結書人：\_\_\_\_\_（簽名或蓋章）

身份證字號：

通訊地址：

聯絡電話：

中 華 民 國            年    月    日

※本單據請配合介紹卡紀錄使用。